**益阳市资阳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2019年部门决算公开**

**2019年度益阳市资阳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益阳市资阳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益阳市资阳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单位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一）负责组织实施行政区域内卫生计生专项整治和常监督检查工作。

（二）对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及消毒产品和涉及饮用水安全产品进行监督检查。

（三）对医疗机构、采供血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执业活动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

（四）打击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

（五）整顿和规范医疗服务秩序。

（六）对医疗卫生机构的放射诊疗、职业计生检查和职业病诊断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

（七）对医疗机构、采供血机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传染病疫情报告、疫情控制措施、消毒隔离制度执行情况、医疗废物处置情况和菌（毒）种管理情况等进行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

（八）对母婴保健机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服务内容和从业人员的行为规范进行监督。

（九）依法打击“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非医学需要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

（十）查处计划生育违法违纪案件，对重大违法违纪案件进行督查督办。

（十一）做好计划生育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和社会抚养费征缴系统的运行、监测、管理。

（十二）对乡镇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进行指导和督查，对监督协管员进行培训、业务指导。

（十三）负责行政区域内卫生计生监督信息收集核实上报。

（十四）受理卫生计生违法行为的投诉、举报。

（十五）开展卫生计生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和执法检查。

（十六）完成区委、区政府及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内设办公室、稽查室、监察室、人事股、规划信息股、法制股、后勤股、公共场所监督科、医疗执业监督科、学校卫生监督科、职业卫生监督科、财务室等股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益阳市资阳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2019年部门决算公开单位构成包括：益阳市资阳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538.4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14.35万元，增长2.74%。主要原因是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培训费、会议费增加。②工资福利费用上涨造成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长。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392.3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92.3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360.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8.36万元，占96.65%；项目支出12.06万元，占3.3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29.69万元，与2018年相比，减少66.95万元,降低13.48%，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卫监检测大楼项目已完毕，主要只有一般性拨款收入和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59.3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6.74%，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31.46万元，降低26.79%，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卫监检测大楼项目已完毕，主要只有一般性拨款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59.3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74万元，占比9.39% ；卫生健康支出308.57万元，占比85.87%；住房保障支出17.02万元，占比4.7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41.3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59.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8.9%，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8.37万元，支出决算为32.82万元，完成预算的115.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92万，支出决算0.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的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176.51万元，支出决算为149.21万元，完成预算的84.53%，卫监所大楼完工，项目资金拨款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津补贴的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7.8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只含本级资金，年终决算还包含上级项目专项资金，口径不一致造成的差异；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11.1万元，支出决算为1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7.4万元，支出决算为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7.02万元，支出决算为17.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47.2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82.2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1.2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65.0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8.7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6万元，支出决算为1.13万元，完成预算的7.06%，其中：

2019年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没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没有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9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了开源节流、缩小开支；与上年年相比减少0.22万元，降低100%,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实际无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1.13万元，完成预算的16.1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了开源节流、缩小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1.2万元，降低51.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职能已移交机关事务管理局。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13万元，占1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1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3万元，主要是公务车的过桥过路费、油费、维修保养费支出，截止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按照湖南省卫生计生监督委员会关于开展2019年度卫生计生监督执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要求，我单位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自评，我单位2019年度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在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等方面较好的支持了财政中心工作发展，有效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执法局使用的资金，均秉承节约、高效的原则合理合规使用。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241.32万，财政拨款收入决算为392.33万；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41.32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59.3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年初预算只含本级资金，年终决算还包含上级项目专项资金，口径不一致造成的差异。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5.0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06万元，增长7.78%，主要原因是会议费、培训费增加。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本部门未开支会议费、培训费等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 、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